附件1

西安市2023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日程安排

|  |  |  |
| --- | --- | --- |
| 时间 | 工作内容 | 责任主体 |
| 6月21日 | 各区县、开发区公布《2023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实施方案》和学区划分方案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 |
| 6月25日起 | 公办义务教育学校通过线上或线下针对学区内学生及家长开展“校园开放日”活动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各公办学校 |
| 7月7日 | 各区县、开发区公布各民办小学招生计划，市教育局公布各民办初中招生计划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市教育局 |
| 7月8日9:00-  7月20日17:00 | 小学、初中入学信息审核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市教育考试中心，各公办学校 |
| 7月9日8:00-  7月21日18:00 | 民办小学、民办初中网上报名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市教育考试中心 |
| 7月22日12:00 | 公布民办小学、民办初中报名人数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市教育局，市教育考试中心 |
| 7月23日起-  7月31日 | 各公办小学、公办初中招生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各公办学校 |
| 7月23日9:00 | 组织民办小学、民办初中电脑随机录取，公布录取结果和剩余计划数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市教育考试中心 |
| 7月24日18:00前 | 公布民办学校补录计划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 |
| 7月25日8:00-  7月26日14:00 | 相关民办学校补录报名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市教育考试中心 |
| 7月26日14:00 | 公布相关民办学校补录报名人数，组织实施电脑随机录取并公布录取结果 | 相关区县、开发区教育局，市教育考试中心 |
| 7月27日-  7月28日 | 未完成招生计划的民办学校按政策规定免试招生 | 相关区县、开发区教育局，相关民办学校 |
| 7月29日-  7月31日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统筹安排未被民办学校录取的学生到辖区公办学校入学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 |
| 8月1日前 | 公办学校发放入学通知书，民办学校发放录取通知书 | 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各学校 |
| 8月2日-  8月3日 | 各公办、民办学校办理学生入学手续 | 各学校 |